





食 入： 1. 雖然未必會發生，甚至被食入時亦無強烈毒性  
2. 食入較多量，立即就醫

皮膚接觸： 1. 以水清洗  
2. 高溫物質產生之氣體接觸皮膚，立即以肥皂清洗
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未經加工時，無危害。加工時，燙傷危害。
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配戴防塵口罩及安全眼鏡

對醫師之提示：無需特殊解毒劑，視病患之症狀給予支持性療法

## 五、滅火措施

適用滅火劑：噴水、多用途滅火器

燃燒危害：火災發生時，高分子因高溫導致分解，可能產生煙霧或高分子之分解碎片，而這些煙霧或分解物，可能含有刺激性和 / 或毒性物質，包括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、氰化氫、氮氧化物及少量丙烯、苯乙烯等化合物。

氧氣不足時會釋放濃煙，機械處理時亦會產生粉塵。操作時須預防粉塵之累積導致爆炸。

滅火設備：消防人員需配戴全套之防火衣，若於周遭環境沒有充分新鮮空氣時，需配戴正壓空氣呼吸器(SCBA)，如無足夠安全防護裝備時，消防人員需於安全距離外之安全地點使用滅火器材滅火。

## 六、洩漏處理方法

個人應注意事項：灑落在地板上或樓梯，將會發生滑倒或跌倒之危險，應立即清除

環境注意事項：意外洩漏將污染環境，必須立即收集處理

清理方法：洩漏時予以清理，且於分離雜質後，可回收再利用

## 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安全處置：

1. 製程氣體可能刺激呼吸器官及皮膚，當吸入大量氣體時，會造成嘔吐和頭痛
2. 切粒時會產生粉塵，引發靜電及粉塵爆炸，因此必須保持工作場所清潔及做好粉塵收集

儲存方法： 應置放於乾燥陰涼處，避免日曬與接近火/熱源。堆疊存放時，應防傾倒。

## 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控制濃度：一般僅需良好之充足空氣流通即可，若於某些特殊操作或常態性操作時，則可能需要抽氣設備

容許參數：可吸入粉塵濃度  $5\text{mg}/\text{m}^3$  / (ACGIH) / 全天濃度不超過  $10\text{mg}/\text{m}^3$  為上限

個人防護設備：

呼吸防護：低濃度防護面具

手部防護：乳膠手套

眼睛防護：防護安全護目鏡

皮膚及身體防護：長袖作業服

衛生措施：身體接觸膠粒後，若殘留細粉，建議清洗。



## 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物質狀態	：固體	形狀	：顆粒狀(3mm)
顏色	：乳白色	氣味	：淡塑膠味
PH值	：無	沸點/沸點範圍	：無
熔點	：>130°C	自燃點	：466 °C (ASTM-D1929-77)
蒸氣壓	：極微小可忽略不計	蒸氣密度	：無(固體)
密度 (水=1)	：1.03~1.07 /25°C	水中溶解度	：不溶於水
易燃性(固體，氣體)	：低	揮發速率	：不揮發

## 十、安定性及反應性

安定性：安定
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無
應避免之狀況：避免長期儲放於高溫場所(>300°C)。於長期高溫下，可能導致產品分解
應避免之物質：強氧化劑
危害分解物：生產操作時，高溫可能會導致煙塵產生，包括高分子分解碎片等，而這些物質將會產生刺激性

## 十一、毒性資料

暴露途徑：無毒害	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無
症狀：無	半數致死劑量 (LD <sub>50</sub> )：無
急毒性：無	半數致死濃度 (LC <sub>50</sub> )：無

## 十二、生態資料

可能之環境影響/環境流佈：無法經生化作用分解，於陸上的環境將殘存於土壤中；於水中環境則將沈降殘存於沈積物中。
崩解作用：水無法溶解，於環境周遭呈安定狀態殘存，於陽光長期照射後將呈表層剝離狀態，目前不預期能經生化作用而分解。
生態毒性：無生態毒性。

## 十三、廢棄物處置方法

廢棄物處理：不得任意傾倒廢棄物，尤其不得棄置於地面、下水道及水源地。應依各所在地相關法律條文規範依法處置。
回收處理：未使用之未受污染產品，可由經授權取得執照之回收業者回收再利用。

## 十四、運送資料

國際運送規定：1.避免弄潮或被草率處理，包裝應該不要受損 2.若包裝受損，將造成膠粒灑落，容易有滑倒或摔倒情形發生，應儘速清理
運送方式：本產品於內陸輸送時適合海運、空運輸送。



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

201, TUNG HWAN. ROAD, TAIPEI, TAIWAN

## 十五、法規資料

適用法規：  
職業安全衛生法  
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 
廢棄物清理法  
資源回收再利用法  
及各所在地相關法律條文規範。

## 十六、其他資料

參考文獻：

製表單位(製表人)：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塑膠部技術組

地 址：嘉義縣新港鄉中洋工業區 1 號

電 話：+886-5-3772111 轉 636

製表日期：2000-01-19

修訂日期：2022-08-04